

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2015年6月29日，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举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15年6月19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与会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任有法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与会董事以传真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设立浙江原译时尚创意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

为持续推进公司转型升级，提升公司品牌价值，公司拟与海宁中国皮革城投资有限公司、自然人武学伟及俞秋萍共同出资设立浙江原译时尚创意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登记名称为准），以搭建中国原创设计师商业平台。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编号为2015-046的《对外投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年6月30日